

广州净水公司 2023 年污水厂供排水系统改
造工程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3年6月



广州净水公司 2023 年污水厂供排水系统改造工程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州净水公司 2023 年污水厂供排水系统改造工程项目，项目业主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广州市。

2.2 项目规模：

子项一：大坦沙分公司 2023 年一二三期中水系统改造项目；

子项二：大坦沙分公司 2023 年三期自来水管网改造项目；

子项三：大沙地分公司 2023 年二期排空池污水管等改造项目；

子项四：石井净分公司 2023 年厂区中水系统改造项目；

子项五：京溪分公司 2023 年自来水供水系统改造项目；

子项六：龙归分公司 2023 年厂区自来水管改造工程；

子项七：西朗二期分公司 2023 年二期精细格栅廊道超越管道改造项目。

2.3 本次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

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7687842.29 元。

其中子项一：2704526.26 元；子项二：1533904.38 元；子项三：228222.37 元。子项四：1224444.25 元；子项五：149458.61 元；子项六：1494823.01 元；子项七：352463.41 元（（具体详见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

2.4 计划工期：子项一：60 天；子项二：60 天；子项三：60 天；子项四：60 天；子项五：30 天；子项六：60 天；子项七：60 天（各项目具体开工时间视厂区生产情况确定，以厂区通知为准。工期调整根据实际计划时间而定。）

2.5 招标内容：对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各下属分公司进行供排水系统改造，其中：

子项一：对大坦沙分公司一二期中水管网系统优化改造，新建 1 套用于绿化喷淋的中水系统和稳压系统，并在大坦沙分公司三期新建自动化中水系统，并

配置中水稳压系统。

子项二：对大坦沙分公司三期原有自来水管网周边重新布设自来水管。

子项三：对大沙地分公司二期的排空泵的出水管道进行改造，使其与排空池回流泵的出水管道相连通，并加装阀门控制，使排空泵的污水经回流泵出水管道输送至预处理区重新处理；同时增设检修平台，方便对排空池阀门进行维护检修；对大沙地分公司预处理区 2 台砂水分离器的滤后水出水管道进行改造，将管道延伸至沉砂池内。

子项四：升级改造石井净分公司现有的中水管网，扩容部分主管至 DN300-DN450，与现状 DN200 中水管网配合使用；增设部分 DN80-DN100 的支管，更换两台 430m³/h 水泵；同时辅助一套压力自动控制系统，在明镜池增设两个进水口，在西门增设两个取水口。

子项五：主要是对京溪分公司影响因素相对较大的自来水管线进行整体重新规划，对老化附属管件进行更换，同时改善自来水加压系统，对自来水供水管线系统绘制竣工图。

子项六：重新铺设龙归分公司一二期厂区自来水管，安装自来水管及阀门，拆除原有管道等。

子项七：改造西朗二期分公司二期精细格栅廊道超越管道。

（具体工作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图纸、发包人要求等相关资料）

2.6 标段划分：本项目为 1 个标段。

注：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高于所投标段的最高投标限价或投标人单位工程报价高于所投标段单位工程的最高投标限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具体详见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

2.7 承包方式：综合单价包干。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1.1 本次招标要求申请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需提供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3.1.2 投标人具有承接本工程所需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3.1.3 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需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4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需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 为投标申请人本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同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注: ①根据广东省建设厅《关于明确省外二级建造师入粤注册和执业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建市函〔2011〕218号),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仅限所在行政区域内有效, 不得跨省执业。投标人应提供有效的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或提供省建设执业资格注册中心“广东省二级注册建造师、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二级注册建筑师注册管理信息系统”上有效的电子注册证书。(注: 注册建造师电子证书须由本人在个人签名处手写签名, 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 电子证书无效)。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 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②投标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应未被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锁定, 投标人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时, 拟派项目负责人将被锁定。若在评标时发现该项目负责人已被其他项目锁定, 则投标人将不可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项目负责人的解锁和更换按《广州市水务工程建设项目负责人更换与解锁办事指南》办理。

3.1.5 专职安全员不少于1人, 专职安全员资格要求: 应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或能够提供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类), 专职安全员和项目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

3.1.6 提交社保文件的要求: 投标申请人须保证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及项目部主要组成人员(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均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 必须具有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一个月(时间为: 2023年5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以加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印章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资料为准)。

3.1.7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投标人声明》, 除非另有要求, 不需要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或者与本项目设计人或提供咨询服

务的机构存在附属关系的；

(3) 为本标段监理人或者与本标段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与本标段的检测机构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10)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

(12)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行政处罚决定中已经明确的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区域范围不包含本标段建设地点的，不受该项规定限制）；

(13)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投标人、投标人主要负责人及拟投入人员在招标投标、合同履行、安全事故方面因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受到相关行政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被取消投标资格的。

(16)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布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7) 在最近三年内有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严重违约”事实应当以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认定文件为准。“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应当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最近三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逆推三年，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生效文件的落款时间起计算）；

(18) 被“信用广州”网站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失信黑名单）；

(19)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

的；

(2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信息登记等相关投标登记手续。

3.4 投标人已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该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签字或签章及加盖单位公章，没有签字不予通过资格审查。

3.5 投标申请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3.6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被否决。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 3 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4. 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

从 2023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3 年__月__日__时__分（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本项目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一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由投标人自行下载。

4.3 如招标人需发布补充公告的，以最后发布的补充公告的时间起计算编制投标文件时间，并需在招标答疑中明确说明。

4.4 本项目允许投标人参加一个或多个标段的投标，投标人必须明确标明所参与投标标段，允许兼投，但不兼中。

4.5 招标公告网上发布时，同时发布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具体递交要求以招标文件为准。有关广州水务工程（给排水专业）电子投标的帮助文件可自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相关栏目下载。路径为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系统帮助》工具下载》电子资审、电子评标相关软件下载：

<http://www.gzggzy.cn/cms/wz/view/index/layout3/index.jsp?siteId=1&infoId=404111&channelId=39>

5.2 开标开始时间和地点：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在_____。
(注：开标开始时间为投标人解密投标文件的结束时间之后，解密时间以招标文件规定为准。)

5.3 投标截止时间与开标开始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5.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5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应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办理进场和投标登记手续，否则后果自负。

5.6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应使用符合广东省标准《建设工程政府投资项目造价数据标准（DBJ/T15-145-2018）》及后续版本的有关规定。

5.7 投标人应自行检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登记中的企业基础信息扫描件（包括企业资质证书、企业营业执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安全员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等），评标委员会对上述资料的审查将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登记的信息为依据。投标人应及时维护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登记的信息，确保各项信息在有效期内。如因投标单位资料缺失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责任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6. 办理投标登记手续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

6.1 投标人应遵循以下程序完成网上投标登记手续：

(1) 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服务专区完成的相关信息录入。

(2) 核对并确认投标信息无误后，上传带有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的加密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替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并保存到交易中心的电子评标系统。如果投标文件于投标截止时间未能上传完毕，该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6.2 项目负责人的使用状态按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登记的为准。如出现拟报项目负责人不能被使用而造成投标信息无法录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服务系统的，其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7. 诚信评价得分

投标人诚信评价得分取自本项目招标公告第 1 天所在季度的上一季度广州市水务工程企业信息库及诚信中心网站 (<http://120.236.111.11:8001/#/website/integrity?type=1>) 中的“诚信排名>>施工—给排水”中“诚信综合评价”分，未入库企业或在广州市水务工程企业信息库及诚信中心网中尚无诚信排名“施工—给排水”得分的投标人，其诚信评价得分按 80 分计算。

8. 异议和投诉处理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任何违法及不公平内容有异议的，可以书面提出异议。如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可按相关规定进行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电话：020-38890467 地址：广州市临江大道 501 号。

投诉受理部门：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电话：020-62315524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9.1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从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9.2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gzggzy.cn>）、中国招标投标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http://ygcg.gzggzy.cn/p92/index.html>）上发布。有关本公告的修改、补充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为准。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临江大道 501 号

邮 编：510655

联 系 人：杜工

电 话：020-38890467

传 真：/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
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02
号省煤炭办公大楼 9 楼

邮 编：510000

联 系 人：邓工

电 话：15999931226

传 真：020-38377376

电子邮件：2060019845@qq.com

2023年__月__日